

檔號：NP/307/18/1 II

電話：2737 2207

九龍何文田自由道二號
龍總大廈四樓
九龍總商會
鄭君旋理事長

(傳真號碼：2761 0166)

鄭理事長：

閣下於2011年8月2日致函蘇錦樑局長，表達香港中醫藥業界的需求及貴會對香港賽馬會中藥研究院(中藥研究院)未來路向的意見。本署感謝你的意見並回覆如下。

誠如中藥研究院早前委托的顧問報告指出，在過去十年，本地與中藥業界相關的環境有很多新發展和轉變。中藥研究院在此期間雖然作出一些貢獻，但整體而言其成本效益未如理想。因此，在考慮有關因素後，政府認為應設立能更有效地協調與統籌各界別協作的機制，以推動香港中藥研發和檢測的發展工作。而由此中藥研究院將予解散。

我們必須強調，即使解散中藥研究院，並不代表政府對中藥發展的支持減少；相反地，政府將透過一個由更具代表性、來自官產學研各方代表的委員會，更積極地推動香港的中藥發展，並希望能盡早就此作出相應的安排。

再次感謝 貴會對香港中醫藥未來發展的關注。

順頌

商祺

創新科技署署長

(彭慧冰  代行)

副本送: 行政長官曾蔭權先生
政務司司長唐英年先生
財政司司長曾俊華先生
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蘇錦樑先生
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主席黃定光議員
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全體委員

2011年8月12日